

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中石科技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0月1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，并于2018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

2、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长华主持。

3、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〉全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中石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8年10月25日